

##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辦公地址：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劉倩如  
電話：(04)7531444  
傳真：(04)7229145  
電子信箱：a100130@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永靖鄉永靖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9月18日  
發文字號：府人給字第104031344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健保署函及附件(共1個電子檔)(0313447A00\_ATTCH2.pdf)

主旨：為服務廣大保險對象，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以下簡稱健保署)新增「投保單位員工健保卡整批註冊服務」，請為所屬保險對象(含員工及眷屬)整批申請健保卡註冊，註冊手續完成後，保險對象即可持健保卡登入使用健保署所提供之各項健保網路服務作業，請查照。

說明：

- 一、依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104年9月7日健保中字第1044082137號函辦理。
- 二、保險對象持註冊後之健保卡登入健保署全球資訊網後，可申辦之服務包括個人健保資料網路服務作業及健康存摺下載專區，項目內容請參見附件。
- 三、「投保單位員工健保卡整批註冊服務」作業流程：
  - (一)各機關(校)在取得所屬保險對象同意後，僅需備齊保險對象身分證號、電子郵件信箱及聯絡電話之媒體檔即可辦理。
  - (二)有關投保單位健保卡整批註冊檔名及資料欄位說明如下





裝

訂



線

:

1、檔名：投保單位代號+YYYYMMDD.CSV(例如：11000000  
120150807.CSV)

2、檔案欄位：身分證號、電子郵件、手機或聯絡電話，  
其中身分證號及電子郵件為必要欄位。

(三)各機關(校)製作完成之媒體檔，請以電子郵件方式傳送  
健保署中區業務組公用信箱(underwriting-third@nhi.  
gov.tw)，或將媒體檔燒錄成光碟片掛號郵寄至健保署  
中區業務組(地址：臺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一路66號)，並  
請述明聯絡人及聯絡人之電子信箱。

(四)健保署受理完成後，系統將以電子郵件回饋通知投保單  
位聯絡人媒體檔處理情形(成功筆數及失敗筆數暨原因)  
；並依各機關(校)保險對象所留存之電子郵件信箱，逐  
一個別發送通知郵件，內容包括密碼變更提醒(預設值  
為12碼健保卡卡號)及相關網頁連結路徑，點選後並引導  
至健保署個人健保資料網路服務作業或健康存摺專區，  
提供相關健保服務。

四、本案詳細內容請參閱健保署104年9月7日函，各機關(校)  
對於員工健保卡整批註冊服務之作業如有任何疑義，請洽  
健保署中區業務組承辦人王小姐(聯絡電話：04-22583988  
分機6234)。

五、檢附健保署函及附件影本一份。

正本：本府所屬各機關、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本縣各國民中學  
、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人事處

